

高雄市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跟蹤騷擾防制法相關法規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一、 依據

- (一) 教育部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
- (二)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推動計畫。

二、 目的

- (一) 加強各校教師有關跟蹤騷擾防制法相關法規之知能。
- (二) 協助各校教師瞭解跟蹤騷擾防制法與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法規之競合關係，以增進法律知能。

三、 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高雄立前峰國中。

四、 辦理時間：111 年 12 月 15 日(星期四)，8:50~17:00。

五、 辦理地點：高雄市立前峰國民中學三樓視聽教室（岡山區樹人路 1 號）。

六、 參加對象：

- (一) 本市各級學校校長。
- (二) 本市各級學校 111 學年度接辦性平業務之學務主任或承辦人。
- (三) 本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
- (四) 本市各級學校教師對本議題有興趣之教師。
- (五) 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額滿為止，合計約 50 人。

七、 實施內容：課程表如附件。

八、 報名方式：即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8 日(星期四)，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www3.inservice.edu.tw)報名，課程代碼：3613678。

九、 本研習所提之個案案例皆匿名及修改，惟參與人員仍須遵守保密原則。

十、 如有研習相關事宜請洽前峰國中學務處張毓竊主任(07-6265568 分機 210)。

附件

**高雄市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跟蹤騷擾防制法相關法規知能研習課程表**

時間	111 年 12 月 15 日（星期四）	主持人/主講者
08:20~08:40	報到	前峰國中服務團隊
08:40~08:50	始業式	教育局長官 林啟文校長
08:50~10:20	從數位性別暴力談跟蹤騷擾防制法	楊富強律師
10:20~10:30	休息時間	前峰國中服務團隊
10:30~12:00	從數位性別暴力談跟蹤騷擾防制法	楊富強律師
12:00~13:30	午餐時間	前峰國中服務團隊
13:30~15:00	跟騷法在校園性別事件調查之運用	楊富強律師
15:00~15:10	休息時間	前峰國中服務團隊
15:10~16:40	跟騷法在校園性別事件調查之運用	楊富強律師
16:40~17:00	綜合座談	教育局長官 林啟文校長
17：00	快樂賦歸	